

中国航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目 录

一、 股东大会会序	1
二、 会议议案	
1、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2、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4、 《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6、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7、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8、 《关于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9
9、 《关于 2017 年度内部董事绩效年薪的议案》	11
1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2
11、 《关于聘任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12、 《关于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14
13、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6
三、 附件	
附件一	17
附件二	33
附件三	40
附件四	41
附件五	47
附件六	53
附件七	61
附件八	68
附件九	75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序

★会议主持人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 一、 议案审议
- 二、 回答股东提问、听取股东对审议议案的意见
- 三、 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并统计网上表决情况后发布表决结果（由律师、股东代表及监事代表组成的表决统计小组进行统计、发布）
- 四、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五、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 六、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对 2017 年度会议召开、议案审议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对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投资情况、内控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对取得的重要成绩及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分析，并对 2018 年发展计划及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现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审议（见附件一）。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二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会对 2017 年度制度建设及人员构成情况、监事会运作情况、对公司总体运行情况的说明、对董事会运作及经营层履职情况的意见、对内部控制情况的意见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说明，并提出了 2018 年的主要工作设想，现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审议（见附件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三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公平、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公司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向全体股东详尽地报告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一年来的工作情况，较详细地介绍了公司2017年度在企业基础管理、深化改革、生产经营、公司治理、技术创新、项目投资等方面的进展和2018年度的经营计划，向投资者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情况。报告中的相关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见附件三）提交审议。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年4月20日

议案四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在 2017 年的工作中，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在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现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交审议（见附件四）。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年4月20日

议案五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编制的《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审议（见附件五）。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六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9,994,252.08 元，减当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51,861,545.04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08,132,707.04 元。

母公司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183,032,300.25 元，当年实现净利润 518,615,450.36 元，减去当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和当年分配股利等因素，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380,863,018.07 元。

按照《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结合持续发展需要，公司 2017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9 元（含税），总计 289,438,267.00 元。利润分配额占当年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15%，占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20.96%。

母公司 2017 年年初资本公积 11,477,377,879.19 元，本期增加 9,880,385,411.30 元，期末余额 21,357,763,290.49 元。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七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全面核查了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各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出具了《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见附件六）、《2014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见附件七）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见附件八）。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年4月20日

议案八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的议案》，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一、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一）销售商品

公司当期审议的中国航发系统内销售商品关联交易额为 105,349.90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106,353.60 万元，实际执行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增加 0.95%，主要原因是对中国航发系统内军品备件销售增加。

公司当期审议的航空工业系统内销售商品关联交易额为 559,680.07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559,844.73 万元，实际执行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增加 0.03%。

（二）提供劳务

公司当期审议的中国航发系统内提供劳务关联交易额为 3,162.60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3,246.95 万元，实际执行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增加 2.67%，主要原因是实际提供劳务较预计金额增加。

公司当期审议的航空工业系统内提供劳务关联交易额为 1,207.41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1,196.66 万元，实际执行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减少 0.89%。

二、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一）采购商品

公司当期审议的中国航发系统内采购商品关联交易额为 359,400.99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359,840.52 万元，实际执行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增加 0.12%。

公司当期审议的航空工业系统内采购商品关联交易额为 420,470.39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421,279.44 万元，实际执行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增加

0.19%。

（二）接受劳务

公司当期审议的中国航发系统内接受劳务关联交易额为 49,265.94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48,470.18 万元，实际执行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减少 1.62%，主要原因是对中国航发系统内外委外协劳务实际减少。

三、租赁情况

公司当期审议的房屋、设备及土地关联租赁交易额为 8,056.19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8,143.90 万元，实际执行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增加 1.09%，其中与中国航发系统内关联单位发生的关联租赁金额为 2,278.77 万元。

四、支付借款利息情况

公司当期审议支付借款利息关联交易额为 34,235.69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 35,086.62 万元，其中支付中国航发系统内借款利息金额为 29,997.61 万元，实际结算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增加 2.49%。

五、贷款、存款情况

公司当期审议贷款余额关联交易额为 805,088.00 万元，当期实际余额 805,088.00 万元，其中与中国航发系统内关联单位发生的贷款余额为 708,563.00 万元，实际执行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额一致。

公司当期审议的最高存款限额为 23,912.00 万元，当期实际发生最高存款额为 23,912.87 万元。

六、担保情况

公司当期审议对公司提供关联交易担保金额为 46,382.50 万元，当期实际金额为 20,236.63 万元，实际结算较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担保金额减少 56.37%。

上述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该等交易已按照有关规定取得了全体独立董事事前书面认可和独立意见，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九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内部董事绩效年薪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7 年公司全面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工作安排和部署，在董事长的领导下，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较好的业绩，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经济效益和经济运行质量既定目标。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年薪办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对上述人员 2017 年的履职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核的基础上，提出其绩效年薪考核发放预案如下：

2017 年度公司内部董事和总经理绩效年薪总额（任职期内）建议为 70 万元。具体标准由董事长在股东大会审定的绩效年薪兑现总额范围内确定。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十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综合分析了 2018 年面临的内、外部经济环境，并结合“十三五”发展目标和 2018 年生产经营工作安排，在综合考虑经营风险和应对措施的基础上，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预算（见附件九），现提请审议。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十一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考虑到业务的延续性，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业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行业状况比较熟悉，审计质量能够符合公司要求。公司参照市场价格和审计工作量，确定 2018 年度审计费用 420 万元，其中财务决算审计费用 29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25 万元。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0 日

议案十二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发挥公司整体优势，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内部结算中心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内部结算中心，负责公司的资金归集及使用。结算中心可用部分闲置资金办理结构性存款。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额度

2018 年全年，公司（含各子公司）拟办理结构性存款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在上述结构性存款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结算中心办理结构性存款，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和协议；各子公司办理结构性存款按其内部决策程序办理。

（三）投资品种

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短期存款产品。金融机构承诺保本固定收益，依观察标的的变动取得额外浮动收益。

公司用于结构性存款的产品收益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且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为低风险、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

（四）结构性存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结构性理财的交易对方为公司主要合作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其他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结算中心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银行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在公司办理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然后再由董事长审批；各子公司办理，应履行各自的决策程序。

（二）公司将严格控制资金风险，保障资金的安全，公司相关人员负责对结构性存款进行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结算中心建立台账对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对结构性存款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用于结构性存款的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回报。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年4月20日

议案十三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保密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保密委员会委员全部由控股股东方董事担任。

据此，董事会拟提名下列董事组成各委员会，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现提请董事会审议。

战略委员会：张民生、杨先锋、黄兴东、杨森、彭建武、牟欣、邱国新。
张民生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赵晋德、邱国新、梁工谦。赵晋德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王珠林、张民生、岳云。王珠林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梁工谦、王珠林、岳云。梁工谦为主任委员。

保密委员会：黄兴东、杨先锋、杨森、彭建武、牟欣。黄兴东为主任委员。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年4月20日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1 次，其中 4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共计讨论议题 69 项。会议召开的届次及披露日期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数量	召开方式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7-1-8	7	现场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7-3-15	20	现场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7-4-26	4	现场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7-5-12	2	通讯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7-6-1	1	现场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7-8-28	14	现场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7-9-20	7	现场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7-10-9	2	通讯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7-10-16	1	通讯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7-11-6	10	现场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7-12-14	1	通讯

(二) 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民生	否	11	10	4	1	0	否	0
杨先锋	否	11	9	4	2	0	否	3
黄兴东	否	11	10	4	1	0	否	0

杨森	否	5	3	3	2	0	否	0
彭建武	否	11	7	4	4	0	是	0
邱国新	否	11	11	4	0	0	否	0
高 敢	否	11	8	4	3	0	否	0
赵晋德	是	11	11	4	0	0	否	3
梁工谦	是	11	10	4	1	0	否	3
王珠林	是	11	11	4	0	0	否	0
岳 云	是	11	10	4	1	0	否	0

(三) 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1. 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7 年是推进“两机”专项实施，加快自主创新转变，攻克航空动力瓶颈的关键一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时度势，在深入分析了公司面临的形势与存在的主要问题的基础上明确了全年的主要任务目标与工作思路，要求公司全面贯彻落实中国航发战略，全力以赴加快重点型号研制和批生产交付任务；进一步深化改革，扎实推进成本工程。并指导公司执行层针对每个问题，制定具体、可行的应对措施，确保了 2017 年公司科研生产任务的全面完成。

2.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人数占三分之二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委员会将 2017 年度工作重点设定为：认真完成日常审计监督工作、重点推进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审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检查和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分别于 4 月和 8 月对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和 2017 年度半年报进行了认真的审阅，认定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

(2)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2017 年 3 月，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外部审计师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实施情况的汇报，并对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进行了审核。委员

会认为外部审计师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其工作认真，审计结论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7 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对拟聘任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讨论，同意 2017 年度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议。

（3）定期召开会议提出审计相关议案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工作细则的要求，召开四次会议，共提出：《2016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报告》、《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6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工作计划》、《聘任外部审计师》等多项议案，并全部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7 年，审计委员会认真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3. 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人数占三分之二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2017 年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定时召开会议，以提交高质量的提案为目标，努力工作，积极作为，顺利完成了各项工作。

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根据实际，以精简高效的原则对管控方式进行了变化，公司高管层也随之进行了调整。提名委员会全年共审查 1 名董事及 15 名高管的任职资格，各位委员认真履职，严格把关，审核及提名过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高质量的提名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依据。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人数占三分之二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

按照上级薪酬管理要求，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指导公司在 2017 年度持

续推进了薪酬激励机制改革，持续优化绩效导向型收入分配机制，规范公司收入分配行为，通过加强过程管控，不断提高人工成本投入产出效率。

在工资总额管理方面，加强了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坚持工资总额与关键考核结果和经济指标实现挂钩的原则，建立健全了工资总额预算增减与经济效益增减联动的管理机制；通过薪酬分配杠杆促进公司减员增效。同时指导子公司加强内部薪酬分配建设，优化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体的薪酬分配制度，强化对关键岗位、重点岗位和一线职工的薪酬激励，进一步完善内部薪酬分配关系。

根据 2017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委员会在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的基础上提出了《关于 2017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和《关于 2017 年度奖励高级管理人员团队的议案》。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相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真实、准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合法，发放标准合理，激励机制到位，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发展现状。

5. 保密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保密委员会持续将保密管理工作的重点放在军品科研生产保密工作上，强化保密检查监督，建立了风险管理信息库，通过梳理识别保密风险点，并对可能的危害进行定性分析和定量评估，建立了涉及定密、网络、人员、载体、教育、奖惩等六方面的公司保密管理风险体系。通过采取抓好定密，消除保密工作源头风险、合理规划网络建设，完善信息安全防护机制、准确界定涉密岗位人员，规范涉密人员因私出境审批等系列措施和专项行动，进一步提升并完善了公司保密工作体系的运行状况，确保了公司军品科研生产和管理工作中国家秘密的安全。

二、董事会对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评价

（一）对 2017 年度公司情况的总体评价

2017 年，是国家“两机”专项、“十三五”规划实施的重要一年，也是贯彻中国航发战略部署、聚焦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主业的深化之年。公司深入推进“创新驱动、质量制胜、人才强企”发展战略落地，始终坚持生产交付、型号研制两个根本，强力推进技术创新与管理创新，提高产品质量与工作质量，打造精

干高效的人才队伍。一年来，公司全体干部员工以“动力强军，科技报国”为己任，攻坚克难、开拓创新，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多项工作取得了重要进展，在实现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自主研发的新长征路上迈出了坚实一步。

（二）对 2017 年度财务状况简评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5.55 亿元，同比增长 1.52%，完成年度预算 220 亿元的 102.5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22.90 亿元，同比增长 3.47%；航空发动机及衍生品收入 189.49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5.01%，同比增长 7.46%，完成预算值 187 亿元的 101.33%；外贸出口转包收入 25.06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1.11%，同比减少 3.94%，完成预算值 21 亿元的 119.33%；非航空产品收入 8.35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88%，同比减少 35.86%，完成预算值 12 亿元的 69.58%；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9.60 亿元，同比增长 7.78%。非航业务完成预算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控制风险，主动缩减了风险较大的非航、物流业务规模。

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2,555,003,098.06	22,217,285,705.04	1.52	23,480,023,01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959,994,252.08	890,695,467.76	7.78	1,033,337,92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525,144,564.01	725,512,585.14	-27.62	616,033,23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972,593,320.52	-1,923,923,907.36	150.55	2,939,587,121.72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25,792,116,312.78	15,611,882,899.04	65.21	15,060,589,877.28
总资产	51,685,228,427.78	49,345,413,655.57	4.74	47,617,541,232.01
期末总股本	2,249,844,450.00	1,948,718,750.00	15.45	1,948,718,750.00

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2.17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2.17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7	-29.73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5.82	减少0.58个百分点	7.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4.74	减少1.87个百分点	4.22

3. 其他

(1) 资产运营质量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对比情况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5	4.12	-0.67
存货周转率（次）	1.45	1.48	-0.03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80	0.82	-0.02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5	0.46	-0.01

(2) 偿债能力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对比情况
资产负债率（%）	42.25	61.74	-19.49
流动比率（次）	1.13	0.93	0.20
速动比率（次）	0.62	0.51	0.11
利息保障倍数（倍）	2.70	2.47	0.23

(3) 盈利能力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对比情况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5.82	-0.58
加权平均总资产报酬率（%）	3.79	4.04	-0.25
营业收入利润率（%）	5.28	4.45	0.83
成本费用利润率（%）	5.56	5.64	-0.08

(4) 增长能力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对比情况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2	-5.38	6.90
资本积累率（%）	58.09	3.60	54.49
利润总额增长率（%）	3.37	-11.33	14.70
总资产增长率（%）	4.74	3.63	1.11

4.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 投资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179,513,433.02 元，较年初减少 1,484,203.10 元，减幅 0.13%，主要是公司聚焦主业对非主营业务的投资进行了清理。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①全资子公司黎明公司、黎阳动力、南方公司增资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2017 年 8 月 11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79 号)核准，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人民币 9,629,999,886.00 元。按照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公司将 700,000 万元用于下属子公司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息和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用于公司本部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息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下属子公司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息和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公司通过向子公司增资方式实现。2017 年 9 月 20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黎明公司、黎阳动力和南方公司增资的议案》，分别向黎明公司、黎阳动力、南方公司增资 2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黎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48,317.04 万元变更为 548,317.04 万元。黎阳动力的注册资本由 173,259.84 万元变更为 573,259.84 万元。南方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30,244.68 万元变更为 330,244.68 万元。

②持有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391	航发科技	19,987,815.06	0.12	7,722,37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000738	航发控制	430,160,595.04	18.06	1,174,573,751.37	39,322,028.3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600705	中航资本	85,930,895.40	0.26	122,885,632.80	1,493,791.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合计		536,079,305.50	/	1,305,181,762.17	40,815,819.75	/	/

③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贵州银行	167,526,600.00	178,856,983.34	1.84	167,526,600.00	12,519,998.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合计	167,526,600.00	178,856,983.34	/	167,526,600.00	12,519,998.83	/	/

(2)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① 2017年5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协议转让公司下属子公司黎明公司所持中航资本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黎明公司向航发资产协议转让所持中航资本股票22,261,890股，双方于5月12日就本次交易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航发动力于同日发布了公告。9月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收到航发资产总价款30%的保证金3,733.30万元，本次交易尚待国资委批复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②2017年9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南方公司挂牌转让株洲易力达机电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株洲易力达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力达公司”）成立于2005年，注册资本3,5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易力达公司资产总额为59,480.07万元，净资产为12,565.24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40,075.63万元，利润总额为1,698.07万元，净利润为1,698.0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南方公司所持易力达公司28.80%股权以挂牌交易的方式退出，挂牌底价为6,213.52万元，最终由衡东领中机电有限公司以6,480.13万元受让株洲易力达机电有限公司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③2017年10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子公司中航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同意放弃对精铸公司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精铸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黎阳动力、黎明公司、南方公司合计持有精铸公司47.95%股权。精铸公司股东上海安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明诚航空产业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拟将其持有的精铸公司全部股权（持股比例共计34.27%）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发。

公司从自身情况和发展战略角度出发，决定放弃对上述拟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精铸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④2017年11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黎明公司挂牌转让其全资子公司上海黎明飞浦工贸有限公司100%股权挂牌底价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黎明公司调整挂牌转让其持有的飞浦工贸100%股权的挂牌底价。飞浦工贸经中国航发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1,720.18万元，黎明公司将挂牌底价在原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基础上下浮10%，即以不低于10,548.16万元的价格转让所持飞浦工贸100%股权。2017年11月28日，飞浦工贸的两个意向受让方经过竞价，最终由上海鸿节实业有限公司以14,049万元受让飞浦工贸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⑤2017年12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所属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减资退出深圳三叶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深圳三叶成立于1984年，注册资本2,500万元，截至2017年5月31日，深圳三叶资产总额为4,144.02万元，净资产为3,572.91万元，2017年1-5月营业收入为79.83万元，利润总额为-6,825.29万元，净利润为-6,914.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公司下属子公司南方公司以减资方式对其持有的深圳三叶80%股权进行清理。减资完成后，南方公司不再持有深圳三叶任何股权，双方签订了《减资协议》，办理了减资款的抵押担保，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三、未来发展战略

“十三五”是我国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决胜时期，是航空发动机大发展的关键时期，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四个全面”战略部署，按照“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我国航空装备动力保障为首责，坚持“创新驱动、质量制胜、人才强企”发展战略，始终践行“依靠科技创新与管理创新，不断保持和提升航空发动机高科技产业领先地位，以知识与技术创造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使全体股东获得满意的投资回报，为社会经济繁荣和满足国防装备需求做出贡献”的经营宗旨。努力按照“小核心、大协作、专业化、开放型”的模式优化科研生产布局，坚持军民融合、统筹规划，全力推动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外贸出口转包、非航空产品及其他业务协调发展。

一是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统筹业务发展,确保重点科研生产任务的完成,提升产品服务保障能力。对于军民通用性强、市场化程度高、产品技术成熟的非关键重要零部件,加快扩大“民参军”开放力度。做强、做优、做大燃气轮机业务。

二是外贸出口转包业务。加强协同发展,提升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环保性、经济性。加强转包业务的统筹规划和专业化布局,提升转包业务的合作层次、技术含量和盈利能力,收缩不盈利的一般转包业务。

三是非航空产品及其他业务。基于公司的核心专长和竞争优势,按照“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技术含量高、价值创造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具有上市潜力、经营风险基本可控”等原则打造非航空产品体系,有序退出不符合上述原则的非航空业务。

四、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拥有行业内领先的研制技术和能力

公司是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已具备涵盖航空发动机全寿命周期的设计、制造、总装、试车整套技术和发动机综合服务保障能力,综合技术水平国内领先。建立了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机匣数控加工中心、表面处理中心,以及亚洲规模领先的喷涂中心、精密铸造、精密锻造、盘环加工等专业生产线;拥有国内最大的叶片生产线,全套弧齿锥齿轮加工机群、自动焊接机器设备、激光切割设备等各类高精设备,构建起了具有高科技水准的航空发动机制造技术基础平台。关键工艺制造技术国内领先,部分关键技术接近世界先进水平。在叶轮、盘、轴、机匣加工、整体结构件、精密铸造、精密锻造等关键点上具备了国内一流的制造能力。公司具备涡喷、涡扇、涡轴、涡桨、活塞全种类航空发动机生产制造能力,是三代主战机型发动机国内唯一供应商。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研制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

在专利及非专利技术方面,公司全面建设创新型企业,着力开展研发体系建设,努力提升型号正向研制能力;统筹推进技术研究,与国内知名高校共建研究机构,加速协同创新发展;以科技课题研究为牵引,同步开展预先研究和工程化应用研究;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工程工作,建立激励机制,实施专利战略研究,建

立专利技术谱系；建立覆盖知识产权管理全过程的信息化系统，实现由传统管理模式向信息化管理模式的突破，为公司研发人员提供良好的先进技术借鉴平台，促进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快速提升。

（二）综合管理水平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

深入贯彻中国航发聚焦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主业发展战略，推进国家供给侧改革各项举措，实现产业结构优化，将优势资源集中于核心产品和业务。始终坚持管理创新，引入先进管理工具，并结合企业个性化需求对其进行改进，推进AEOS运营管理体系建设，综合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

（三）人力资源结构不断优化，人才队伍核心竞争力逐渐形成

公司秉承“人才强企”的理念，加大优秀人才引进力度；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培育了一支技术过硬、技能精湛、作风优良的航空发动机技术技能专家队伍；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选派青年骨干赴海外学习深造，与多所航空院校结成校企联盟，开展人才联合培养，人才队伍建设开创新局面，核心竞争力逐渐形成。

（四）企业文化与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公司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完善了以“价值观、使命、愿景、发展战略、精神、工作作风”为架构的核心文化理念，开展了企业文化培训教育、推出系列文化产品，获得“全国文明单位”、“企业文化创新先进单位”等荣誉，以企业文化凝聚人心。同时，公司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赢得了客户信赖，以良好的社会责任感得到了诸多利益相关者的普遍好评，以优异的工作业绩得到了国家政府部门的表彰，公司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五、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一）行业格局

航空发动机产业是一个国家综合国力、工业基础和科技水平的集中体现，是关系国家安全、经济建设和科技发展的战略性产业，也是航空工业健康发展的重要支柱。长期以来，受制于我国工业发展整体水平、资源投入及军用航空器发展路径，航空发动机已成为我国航空产业及国防建设的最大短板。国家高度重视航空发动机事业的发展，近两年来密集出台多项政策支持行业发展。2016年5月，为实施国家“两机”专项，中央批准成立中国航发。

公司是具备军用大型航空发动机批产能力的企业，在航空发动机整机制造行业中，是国内领军企业。随着国家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重大专项落地实施，公司业务发展迎来重大机遇；随着军民融合战略的深入，行业内涌现出更多航空发动机生产制造企业，行业竞争更为激烈。具体到各项业务：

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业务方面，随着客户对军工产品及服务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军民融合成为国家战略，剑指中大型发动机整机市场的民营企业也开始出现，部件零件方面也有部分优秀民营企业崭露头角，公司的市场竞争压力进一步加大。然而航空发动机作为世界工业皇冠上的明珠，对技术、人才、资金和资质要求极高，民营企业虽然在体制机制方面具有一定的灵活性，但在技术和人才储备、能力建设，特别是自主创新方面还有一定差距。

外贸出口转包业务方面，随着传统成本优势不再突出、公司对外合作战略调整、以及技术能力和产品质量的逐步提升，公司未来将主要参与部件、单元体乃至整机出口和服务领域国际市场竞争，该市场当前仍由几大国际航空制造巨头垄断，但公司仍存在一定比较优势。

非航空产品及其他业务方面，传统非航空产品面临着较大市场压力。另外，在研非航空产品还未全面推向市场，尚不足以稳定支撑公司非航空产业发展。

（二）发展趋势

在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业务方面，公司持续深入实施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加快布局产品全生命周期保障服务，同时通过开展成本工程等专项行动、推进AEOS运营体系建设等管理创新，系列改革举措将有力支撑公司获取更大市场份额。

外贸出口转包业务方面，随着对外合作战略调整，公司将减少技术水平较低、盈利能力不强的出口转包业务，通过践行自主创新和质量制胜战略培育国际市场竞争优势，紧跟国际民用航空发动机技术升级换代步伐，推进技术能力提升，积极参与新型民用航空发动机市场竞争，参与部件、单元体等合作项目，全面融入世界航空产业链。

非航空产品及其他业务方面，公司将积极利用现有的核心制造优势和品牌效应，结合国家军民融合战略，加快军工科技成果转化，重点培育与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主业相关度高、技术水平和盈利前景好的产品业务，推进构建创新导向

的研发体系，加大对外合作力度，推进实现“一种产品、两个市场”，加快非航空产业战略布局。

六、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取得进展

公司已形成了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完善有效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及监督机制，公司治理更趋完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精神的要求，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按法定程序筹备和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三会”运作更趋规范化；年度内共计发布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1 个，在信息披露监管日趋严苛的情况下，公司信息披露无一受到监管部门的质询，并在上交所年度信息披露考核中连续第三年获得“A”级（优秀）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全年共计接待各类投资者、媒体的来访共计 22 批次，80 余人次、接听各类投资者电话咨询 170 次，参与券商、机构组织的年度投资策略会 4 次，组织公司高管参与网上年度业绩说明会 1 次，成功入选由证券时报评选的“2018 漂亮 100 潜力榜”。在扩大公司内部与外部交流途径的基础上，拉近了与普通投资者的关系并在更大范围内和更高的层次上，宣传了公司的战略和愿景，树立了公司负责任的央企上市公司形象。

七、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9,994,252.08 元，减去当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51,861,545.04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08,132,707.04 元。

母公司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183,032,300.25 元，当年实现净利润 518,615,450.36 元，减去当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和当年分配股利等因素，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380,863,018.07 元。

按照《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结合持续发展需要，公司 2017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9 元（含税），总计 289,438,267.00 元。利润分配额占当年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15%，占年末母公司可供分

配利润 20.96%。

母公司 2017 年年初资本公积 11,477,377,879.19 元，本期增加 9,880,385,411.30 元，期末余额 21,357,763,290.49 元。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转增股本。

八、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安排

（一）2018 年度经营目标

2018 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30 亿元，其中：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收入 196 亿元，外贸出口转包收入 24 亿元，非航空产品及其他收入 10 亿元。该目标为预计值，并非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二）2018 年度投资安排

2018 年公司总投资计划 130,421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计划投资 48,364 万元，自有资金计划投资 82,057 万元。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1）精锻叶片生产能力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3 万元；
- （2）航空发动机修理能力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
- （3）工程与管理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9,097 万元；
- （4）航空发动机关键技术攻关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9,480 万元。
- （5）三代中等推力航空发动机生产线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7,744 万元。

2. 自有资金投资项目

- （1）公司本部
 - ①生产用专项费用 8,763 万元；
 - ②信息技术保障专项费用 2,720 万元；
 - ③XX 系列发动机条件瓶颈问题建设项目 716 万元；
 - ④XX 系列发动机压气机叶片攻关技术贯彻应用所需条件建设项目 4,950 万元。
- （2）黎明公司
 - ①建筑工程投资 10,310 万元；

②设备购置改造投资 10,690 万元；

(3) 黎阳动力

①贵阳航空发动机产业基地项目计划投资 8,500 万元；

②XX 系列发动机压气机叶片攻关技术贯彻应用所需条件建设项目 2,500 万元；

③XX 系列发动机条件瓶颈问题建设项目 1,080 万元。

(4) 南方公司

①产业园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15,175 万元；

②筹技改项目投资计划投资 14,947 万元；

③职工文体中心建设项目 1,706 万元。

(三) 2018 年度技术研发计划

2018 年，公司将坚持夯实基础，培育航空发动机快速发展能力：一是加快自主研发体系建设，着力提升正向研制能力。二是强化研制需求和能力提升导向，加快推进能力建设。三是强化与型号研制融合，加快信息化和智能制造建设。

(四) 环境保护

2018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目标：

1. 等级污染事故 0 起；
2. 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率 100%；
3. 氨氮、氮氧化物、COD、二氧化硫等污染物达标排放，下降率符合国家和行业要求。

公司本部要开展环境管理体系再认证工作，重点组织开展污染源普查、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排污许可证办理和环保税核缴工作。

黎明公司将组织开展环境应急预案修订备案及环保税核缴工作；

黎阳动力将对新区电镀废水处理设施进行验收，并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在废水总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南方公司将强化环境管理体系管理，确保体系运行有效，持续推进清洁生产，实现节能减排、可持续科学发展目标。

(五) 拟采取的措施

1.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深入推进创新型企业建设；

2. 实施质量制胜战略，持续增强产品质量保证能力；
3. 强化统筹，推进军民融合深层次发展；
4. 强化管理，推动经营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5. 筑牢持续发展基石，努力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九、结束语

2017年，公司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在经营管理、科研生产、改革调整、技术创新、管理提升、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等多个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较圆满地完成了主要经济指标和各项工作计划，为实现公司“十三五”战略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018年我们要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主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准确把握新使命、新任务，坚持聚焦主业，坚持强军首责，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狠抓一线，以“两机”专项实施为龙头，全力抓好科研生产、抓好经营管理、抓好能力提升、抓好党的建设，打好自主研发攻坚战、投资清理攻坚战、提质增效攻坚战，全力推动集团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了解和监督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策程序、对董事会及经理层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保障了公司依法运作和各项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利益。

报告期内，监事会及各位监事勤勉尽责，通过定期调研、听取公司财务工作汇报等方式，切实履行了监督职能。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财务监督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监督，主要包括：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审核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表、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等。通过上述方式，监事会以高度的责任感，勤勉尽职地履行了监督职责。

一、监事会制度建设及人员构成情况

（一）制度建设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制定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议事规则对监事会议事制度、运行制度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对监事会依法监督事项的范围进行了界定，同时明确了监事依法行使监督权的活动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不仅对公司提出了对监事履行职责的行为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及业务经费的明确要求，而且规定监事履行职责时，有权要求公司任何部门提供相关资料，公司各单位及业务部门必须按要求提供，并给予必要协助，不得拒绝、推诿或阻挠，有效保障了监事会独立行使职权。

（二）第八届监事会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

监事陈锐先生、姚玉海先生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雷卫龙先生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第 26 次联席会议选举产生。经 2016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选举，监事陈锐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二、监事会运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9次会议，共审议议案49项。会议届次及议案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内容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7年1月8日	1、《关于2016年度与实际控制人下属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的议案》 2、《关于2017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2017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4、《关于2017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5、《关于申请2017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6、《关于下属子公司南方公司清算注销其全资子公司株洲南华工业成套设备制造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7年3月15日	1、《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提取与核销2016年减值准备金的议案》 7、《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1、《关于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2、《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2016年度董事长和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14、《关于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团队奖励的议案》 15、《关于2016年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16、《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7、《关于聘任2017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7年4月26日	1、《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修订〈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7年5月12日	《关于向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协议转让公司下属子公司黎明公司所持中航资本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7年8月28日	1、《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新增2017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3、《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新增委托贷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4、《关于新增2017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5、《关于新增2017年度与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变更科研经费核算及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和执行新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的议案》 7、《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短期周转使用的议案》 9、《关于下属子公司黎明公司所属子公司沈阳黎明航空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减资退出中航动力株洲航空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7年9月20日	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黎明公司、黎阳动力、南方公司增资的议案》 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新增委托贷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3、《关于全资子公司南方公司挂牌转让株洲易力达机电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7年10月9日	1、《关于放弃子公司中航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归还银行贷款自筹资金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7年10月27日	《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7年11月7日	1、《关于新增2017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2、《关于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新增委托贷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4、《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黎明公司挂牌转让其全资子公司上海黎明飞浦工贸有限公司100%股权挂牌底价的议案》 5、《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调整实施内容的议案》 6、《关于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减少与赛峰飞机发动机简易股份有限公司所设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并重新签署合资合同和章程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二) 监事参会及列席董事会议情况：

监事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应列席董事会次数	实际列席次数
陈锐	9	8	1	0	6	5
姚玉海	9	8	1	0	6	5
雷卫龙	9	8	1	0	6	5

报告期内，各位监事勤勉尽责，通过列席董事会以及要求高管列席监事会并就监事会关心的问题通过质询的方式与董事会及经营层保持了良好的沟通，以此监督并确保监事会决议的有效落实。

三、对公司总体运行情况的说明

(一) 对公司规范运作及董事、高管人员勤勉尽责情况的意见

2017年，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有效落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勤勉尽责，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以听取汇报及审阅会计报告及财务资料的方式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总体运行状况良好，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风险可控，不存在重大经营异常的情况。

四、对董事会运作及经营层履职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审核董事会依规编制的各类报告及就关心的问题对高管人员进行质询的方式对董事会制度建设情况、依法规范运作情况、对经营层执行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

（一）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2017年，董事会依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以及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并依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部分规则行了修订和补充，使董事会相关制度体系更趋健全、完善。

2017年内，董事会共计召开11次会议，决议涉及公司长期股权变动、经营计划、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各个方面。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所做决议均未超出《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的权限，决策程序合法，运作规范。

通过对经营层的质询及定期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内控情况的专项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层报告期内的的工作卓有成效，能协调、检查和督促公司各部门和各子企业的生产经营、改革和管理工作，使董事会决议得到贯彻落实。

（二）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年度及各季度出具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针对定期报告中反映的个别子公司亏损、成本费用率过高及科研垫资增长过快等问题，对存在类似问题的子公司经营层提出了研究应对策略、迅速制订措施扭转困境的要求。

（三）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意见

年内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监督，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发表了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合法合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时针对个别募投项目进行未能按

计划完成，建议董事会研究强化对存在问题的子公司经营层的要求，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四）对公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意见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合理、公允，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关联交易是由我国航空工业体系的现实状况所决定的，可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有序进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将能为公司业务收入及利润增长做出相应的贡献，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当期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五、对内部控制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评价项目进行了检查，对本年度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评价项目进行了测试评价，监事会认为：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控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为公司的资产安全及确保公司财务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通过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总体讲，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健全，并得到了有效地执行，符合《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符合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

六、下一年度主要工作设想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监事会规范运作的水平，依法履行出资人赋予的监督职责，不断强化监督职能，悉心研究监督的方式方法，进一步提高监督的有效性。

第一是继续加强监事会相关制度体系的建设。在全面总结上年度工作的基础上，对监事会相关制度进行补充、修订和完善，形成健全、完善的制度体系，为

监事会依法履行职责奠定坚实的制度基础。

第二是在法定监督事项上做到覆盖到面，在监督内容上重点从程序性监督转向实质性监督，形成财务监督、风险内控监督、履职尽责监督为主线的工作格局。

第三是探索创新监督方法和手段，提高监督的有效性。有效监督的第一要素是信息，在公司当前信息化建设水平不断提升的条件下，应考虑如何与监事会监督信息机制进行同步建设，以此提高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的信息化水平，从而确保监事会的知情权，提高监督的实时性和有效性。

附件三 2017 年度报告

本附件见单行本《中国航发动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发动力）的独立董事，2017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格式指引》等规定，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就其中部分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现将 2017 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述职人情况

（一）履历及专业背景

赵晋德：男，1951年6月出生，毕业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会计专业，大专。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1997.03-2011.06 陕西航空工业局总会计师、副局长； 2011.06 退休。

2015.01 至今 航发动力独立董事。

梁工谦：男，1957年5月出生，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力学专业，学士学位；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宇航制造专业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7.12 至今 西北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4.04 至今 航发动力独立董事。

王珠林：男，1965年1月出生，毕业于兰州大学经济学专业，学士学位；西安交通大学经济金融学院获博士学位。

2007.08-2008.0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08.08-2012.02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2012.02 至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04 至今 航发动力独立董事。

岳云：男，1970年11月出生，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社会科学专业，学士学位；华东政法大学法律专业硕士。

2005.08-2008.05 北京市君都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分所负责人；

2008.06-2014.05 北京市君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分所负责人；

2014.06 至今 北京市君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君都（上海）律师事务所主任。

2015.01 至今 航发动力独立董事。

（二）关于独立性的说明

我们独立董事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也不是公司股东，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赵晋德	11	11	4	0	0	3
梁工谦	11	10	4	1	0	3
王珠林	11	11	4	0	0	0
岳云	11	10	4	1	0	0

除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外，我们还积极参加了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下设的审计、薪酬、考核及提名委员会的会议。

（二）履职概述

2017年，我们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在公司治理、关联交易、担保、内部控制、高管薪酬、现金分红政策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在发表独立意见前，都会详细了解相关事项，并跟踪事项进展情况，与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建立畅通的联络渠道。同时我们也加强学习，跟踪并同步学习中国证监会及陕西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发布、修订的法律法规等文件，并密切关注报纸、网络等媒体对公司有关的宣传和报导。

2017年我们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认真学习了信息披露监管最新政策、内幕交易防控等有助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课程，并取得了上交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证书。

2017年，我们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我们认为：

1.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

2. 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公司年度报告中作了详细披露。

3. 凡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均事先向我们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材料并获得了事前认可。

4.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签订书面协议，以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诚实、守信、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927.31万元；公司各子公司为其下属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038.42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不含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为0万元，逾期担保金额为0万元。

我们认为，公司对外担保的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其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正常，该等担保属于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的需要，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合理、公允；该等对外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也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09年末，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398号）核准，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2,000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049,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1,999,997,550.00元。

2014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76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1,681,102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8.5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189,834,875.16元，扣除发行费用79,066,427.5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10,768,447.62元。

2017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79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1,125,7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9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629,999,88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6,371,125.7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03,628,760.30元。

历年募集资金的使用，包括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我们均出具了相关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并积极督促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按时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7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7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发布了《关于变更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9），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

我们认为：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考虑到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团队及相关人员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审计机构，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业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行业状况比较熟悉，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完善的内部管理和

控制制度、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熟悉国家有关财务会计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具有完成审计任务和确保审计质量的注册会计师、能认真执行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在综合考虑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自 2008 年 11 月上市以来每年都对投资者进行了现金分红，不存在年度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议案的事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有关事项，推动公司建立持续、科学、透明的分红政策和决策机制，更好地维护股东及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精神及陕西证监局的相关规定，已于2014年对《公司章程》中有关现金分红的条款予以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具体、明确的阐述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条件、差异化的政策、决策机制及程序和未分配股利时的相关安排，同时为细化公司章程现金分红具体规定，公司又制定了《利润分配实施细则》，修订后的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更加科学、合理，更加充分地反映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诉求。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规则，逐步提高公司治理的水平和信息披露透明度，不断完善企业内部控制管理组织体系和规章制度，持续开展宣传培训活动普及内部控制管理知识，强化员工内部控制管理意识，同时以风险为导向，针对公司管理热点组织开展专项内部控制评价和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全面评估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管理缺陷，并及时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进行整改。

2017 年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了在审计委员会的主导作用，指导、督促公司以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为基础，加

强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将 2017 年工作重点放在风险防控上，对公司的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形成了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由第三方进行了签证审核。

（七）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 2017 年末，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完成的承诺事项，已承诺的事项均已履行完成。

四、总体评价

2017 年，我们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积极维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1 户。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净减少 6 户。其中，增加的户数为 0；减少的 6 户分别为：2017 年 9 月 1 日注销的西安商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017 年 9 月 30 日协议转让的贵州红湖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7 日注销的凯盛国际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15 日进场交易的上海黎明飞浦工贸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25 日减资退出的深圳三叶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28 日减资退出的贵州航飞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55,5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2,200,000 万元的 102.52%；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5,99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95,530 万元的 100.49%。现将有关财务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5,168,523 万元，负债总额 2,183,68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579,212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405,630 万元。

(一) 资产负债与年初对比变动较大主要项目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额度	变动幅度 (%)
预付款项	50,919.95	104,498.84	-53,578.89	-51.27
投资性房地产	4,926.14	7,615.23	-2,689.09	-35.31
开发支出	9,077.59	12,604.00	-3,526.41	-27.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449.36	71,393.12	30,056.24	42.10
短期借款	631,425.97	1,050,766.21	-419,340.24	-39.91
预收款项	159,761.25	84,625.95	75,135.30	88.79
应付利息	1,433.94	4,424.24	-2,990.30	-67.59
其他应付款	647,399.83	473,995.75	173,404.08	36.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77.36	185,581.71	-173,804.35	-93.65
其他流动负债	2,515.60	242.20	2,273.40	938.65
长期借款	142,033.61	519,224.44	-377,190.83	-72.65
资本公积	1,912,851.44	986,162.22	926,689.22	93.97
其他综合收益	-27,402.07	-18,291.57	-9,110.50	-49.81

1. 本期末预付款项 50,919.95 万元，较年初 104,498.84 万元减少 51.27%，主要是上年末备产采购材料陆续入库，本期核销预付款项。

2. 本期末投资性房地产 4,926.14 万元, 较年初 7,615.23 万元减少 35.31%, 主要是黎明公司处置子公司飞浦工贸导致投资性房地产减少。

3. 本期末开发支出 9,077.59 万元, 较年初 12,604.00 万元减少 27.98%, 主要是黎阳动力支付研发项目款减少。

4. 本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449.36 万元, 较年初 71,393.12 万元增长 42.10%, 主要是预付工程款和设备款增加。

5. 本期末短期借款 631,425.97 万元, 较年初 1,050,766.21 万元减少 39.91%, 主要是本年度收到募投资金后按规定用途归还了部分短期借款。

6. 本期末预收款项 159,761.25 万元, 较年初 84,625.95 万元增长 88.79%, 主要是预收客户货款增加和预收科研经费增加。

7. 本期末应付利息 1,433.94 万元, 较年初 4,424.24 万元减少 2,990.30 万元, 主要是带息负债下降, 导致年末预提的应付利息减少。

8. 本期末其他应付款 647,399.83 万元, 较年初 473,995.75 万元增长 36.58%, 主要是中国航发拆借款增加。

9. 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77.36 万元, 较年初 185,581.71 万元减少 93.65%,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后归还。

10. 本期末其他流动负债 2,515.60 万元, 较年初 242.20 万元增加 2,273.40 万元, 主要是预提某型发动机长试费。

11. 本期末长期借款 142,033.61 万元, 较年初 519,224.44 万元减少 72.65%, 主要是本年度收到募投资金后按规定用途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

12. 本期末资本公积 1,912,851.44 万元, 较年初 986,162.22 万元增加 926,689.22 万元, 主要是本年度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3. 本期末其他综合收益-27,402.07 万元, 较年初-18,291.57 万元减少 49.81%, 主要是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二) 资产运营质量分析

资产运营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对比情况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3.45	4.12	-0.67
存货周转率 (次)	1.45	1.48	-0.03
流动资产周转率 (次)	0.80	0.82	-0.02
总资产周转率 (次)	0.45	0.46	-0.01

(三) 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指标	2017年	2016年	对比情况
资产负债率(%)	42.25	61.74	-19.49
流动比率(次)	1.13	0.93	0.20
速动比率(次)	0.62	0.51	0.11
利息保障倍数(倍)	2.70	2.47	0.23

二、公司2017年收入、利润情况

2017年营业收入2,255,500万元,较上年同期2,221,729万元增长1.52%;净利润93,534万元,较上年同期91,600万元增长2.11%;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95,999万元,较上同期89,070万元增长7.78%。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期	上期	增幅	本期	上期	增幅	本期	上期	增幅
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	1,894,932	1,763,316	7.46%	1,509,627	1,389,687	8.63%	20.33%	21.19%	-0.86
外贸出口	250,593	260,885	-3.94%	228,580	239,161	-4.42%	8.78%	8.33%	0.45
非航空产品及其他	83,476	130,141	-35.86%	68,937	106,323	-35.16%	17.42%	18.30%	-0.88
其他业务收入	26,499	67,387	-60.68%	20,411	53,168	-61.61%	22.97%	21.10%	1.87
合计	2,255,500	2,221,729	1.52%	1,827,556	1,788,339	2.19%	18.97%	19.51%	-0.54

2017年,公司聚焦发动机主业,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大幅降低风险较大的贸易业务。具体分析营业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1. 营业收入

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收入1,894,932万元,同比增长7.46%。主要是军品批产产品订单增加。

外贸出口收入250,593万元,同比下降3.94%。主要一是黎明公司外贸产品订单减少,二是南方公司转口贸易收入减少。

非航空产品及其他收入83,476万元,同比下降35.86%。主要是本期处置有该类业务收入的子公司,导致非航空产品及其他收入下降。

其他业务收入26,499万元,同比下降60.68%。

2. 毛利率

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毛利率20.33%,同比下降0.86个百分点。主要一是固定成本上升,主要是人工成本和折旧费。二是航空发动机贯彻改进措施,当期制造成本上升。

外贸出口毛利率8.78%,同比增长0.45个百分点。主要是不断改善转包产

品结构，逐步减少盈利少的项目，使毛利率同比增长。

非航空产品及其他毛利率 17.42%，同比下降 0.88 个百分点。主要是黎阳动力，本期收入降幅大于成本降幅，导致毛利率下降。

其他业务毛利率 22.97%，同比增长 1.87 个百分点。

（二）期间费用

单位：万元

科目	本期	上期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期间费用	330,649	326,296	4,353	1.33%
其中：销售费用	25,351	21,913	3,438	15.69%
管理费用	231,582	222,245	9,337	4.20%
财务费用	73,716	82,138	-8,422	-10.25%

本期期间费用 330,649 万元，同比增加 1.33%，其中：

销售费用 25,351 万元，同比增长 15.69%，主要原因是销售服务费、低值易耗品摊销较上年同期增加；

管理费用 231,582 万元，同比增长 4.20%，主要原因是研究与开发费、折旧费、水电费和绿化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 73,716 万元，同比下降 10.25%，主要原因是公司执行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冲减财务费用 9,536 万元。

（三）投资收益

本期投资收益 32,754 万元，较上年同期 8,403 万元增长 289.81%，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导致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 27,540 万元。

（四）营业外收入

本期营业外收入 4,835 万元，较上年同期 21,030 万元减少 16,195 万元，降幅 77.01%，主要是本期执行新的政府补助准则，将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调整到其他收益核算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999 万元，较上年同期 89,070 万元增加 6,929 万元，增幅 7.78%。

（六）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2,465万元,较上年同期2,530万元减少4,995万元,降幅197.42%,主要原因是黎明公司、黎阳动力和南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利润同比下降。

(七) 盈利能力分析

盈利能力指标	2017年	2016年	增减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5.82	-0.58
加权平均总资产报酬率(%)	3.79	4.04	-0.25
营业收入利润率(%)	5.28	4.45	0.83
成本费用利润率(%)	5.56	5.64	-0.08

三、2017年现金流量情况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72,091万元,较上年同期-306,591万元增加378,682万元,增幅123.51%。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7,259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0,603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7,984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2,549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7,259万元,较上年同期-192,392万元增加289,652万元,增幅150.55%。主要是军品货款、预收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0,603万元,较上年同期-213,377万元增加42,774万元,增幅20.05%,主要是本年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减少及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7,984万元,较上年同期97,492万元增加50,492万元,增幅51.79%,主要增加因素是本年度增资吸收投资款和国拨基建拨款增加,主要减少因素是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减少、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二者因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四、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2,255,500	2,221,729	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999	89,070	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514	72,551	-2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59	-192,392	150.55%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同比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79,212	1,561,188	65.21%
总资产	5,168,523	4,934,541	4.74%
期末总股本	224,984	194,872	15.45%

主要财务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7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5.82%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4.74%	减少 1.87 个百分点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2009 年度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398 号”《关于核准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向富通银行等 9 家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245.00 万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49,000,000.00 元整，扣除募集资金发生的各项费用 49,002,45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999,997,55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存入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以及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 294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09 年度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为 180,000,000.00 元，发生手续费支出 235.90 元。

2010 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1,470,723,892.18 元（不含本年度支付的发行费用），其中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263,990,000.00 元，项目使用投入 446,733,892.18 元，两项共使用 710,723,892.18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60,000,000.00 元。本年发生利息收入 4,515,328.45 元，手

续费支出 7,738.42 元。

2011 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1,534,735,592.33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174,735,592.33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60,000,000.00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20,00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5,232,379.92 元，手续费支出 30,715.03 元。

2012 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1,329,416,673.19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169,416,673.19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60,000,000.00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4,970,798.09 元，手续费支出 6,656.54 元，其它增加 3,379.24 元。

2013 年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1,291,451,359.36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191,451,359.36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00.00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40,00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2,672,861.86 元，手续费支出 7,024.74 元，其它增加 4,500,000.00 元（为企业返还项目购置设备增值税免、抵、退金额，已抵减项目使用投入）。

2014 年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598,318,802.31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188,318,802.31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410,000,000.00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570,00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1,093,882.98 元，手续费 5,273.86 元。

2015 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397,874,504.82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147,874,504.82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250,000,000.00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369,00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474,917.91 元，手续费 5,068.33 元。

2016 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206,679,471.16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206,679,471.16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241,00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372,613.36 元，手续费 6,134.74 元，

其他减少 1,662,000.00 元。

本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30,225,403.67 元,全部为项目使用。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417,540.42 元,手续费 2,083.96 元,其他减少 2,338,000.00 元。

目前,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6,251,242.45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分别与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账号	金额
1	上海浦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72010154500001982	1,760,630.47
2	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西安渭滨支行	611301120018010007587	7,343,734.28
3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凤城八路支行	61001717800052500300	6,108,629.09
4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凤城八路支行	61001717800052500627	1,038,248.61
合 计			16,251,242.4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继续使用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情况

本年度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本年度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无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资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无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年度无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QC280/QD280 燃气轮机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和斯特林太阳能发动机生产及示范工程项目已竣工验收。详情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竣工验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和 2017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竣工验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43）。

航空发动机零部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2 月完成现场竣工验收，目前正在等待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竣工验收批复。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拟向航空零部件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投资 470,000,000.00 元，其中在公司本部实施 70,000,000.00 元，在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西航集团莱特航空制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特公司”）实施 400,000,000.00 元。鉴于莱特公司生产经营及注册地均在西安市出口加工区，属“境内关外”公司，公司无法以主体方式在出口加工区实施该项目。经公司 2009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元向莱特公司增资，并由莱特公司为建设主体完成部分航空零部件转包生产线技术建造。

公司此次以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元向莱特公司增资与原募投项目的基

本情况一致，没有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以募集资金向莱特公司增资与原项目的投资计划节点及风险一致。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航空零部件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部分内容并增资的议案》。航空零部件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投资 470,000,000.00 元，其中在公司本部实施 70,000,000.00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验收后实际完成 65,500,000.00 元，公司将在本部实施的 70,000,000.00 元中剩余的 4,500,000.00 元调整到莱特公司实施，调整方式仍为向莱特公司增资，增资后莱特公司为建设主体完成部分航空零部件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的募集资金为 404,500,000.00 元。

本次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需说明的问题。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航发动力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航发动力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无异议。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22.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45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942.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斯特林太阳能发动机生产及示范工程项目	否	9,700.00	9,700.00	9,700.00	208.56	9,526.03	-173.97	98.21%	2017年6月竣工验收	示范工程,未有效益	示范工程,未有效益	否
QC280/QD280 燃气轮机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49,957.76	49,957.76	49,957.76	429.00	49,945.66	-12.10	99.98%	2017年2月竣工验收	50,000	是	否
航空发动机零部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48,943.00	48,943.00	48,943.00	2,069.64	48,881.33	-61.67	99.87%	2018年2月现场竣工验收	与其他技改项目共用设备,无法单独	与其他技改项目共用设备,无法单独核	否

										核算	算	
航空零部件 转包生产线 技术改造 项目	本部	47,000.00	6,550.00	47,000.00	315.34	47,190.55	190.55	100.41%	2012年 12月 竣工验收	不能单独 核算	是	否
	向莱特公 司增资， 由其实施 改造项目		40,450.00							息税前 利润 2,697.48 万元		
补充流动 资金	否	44,399.00	44,399.00	44,399.00		44,399.00		100.00%				
合计	-	199,999.76	199,999.76	199,999.76	3,022.54	199,942.57	-57.1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625.12 万元，剔除增值税退税、利息收入、手续费等因素的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资金余额应为 57.19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根据航空零部件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本部验收情况，本公司本部实施 70,000,000.00 元，实际完成投资 65,500,000.00 元，实际投资与完成金额差异为 4,500,000.00 元，差异原因为项目购置设备增值税免、抵、退金额，由本公司自筹资金账户支付给募投资金账户，导致本公司募投资金增加 4,500,000.00 元。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向莱特公司增资(航空零件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航空零部件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0,450.00	40,450.00	315.34	40,676.73	100.56%	2012年12月竣工验收	息税前利润 2,697.48 万元	是	否
合计	-	40,450.00	40,450.00	315.34	40,676.7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1、变更原因: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公司拟向航空零部件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投资 47,000 万元, 其中在公司本部实施 7,000 万元, 在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西航集团莱特航空制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特公司”)实施 40,000 万元。鉴于莱特公司生产经营及注册地均在西安市出口加工区, 属“境内关外”公司, 公司无法以主体方式在出口加工区实施该项目。</p> <p>2、决策程序: 已经公司第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信息披露情况: 于 2010 年 4 月 27 日公告股东大会决议。</p> <p>4、根据本公司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将在本部实施的 7,000.00 万元中剩余的 450.00 万元调整到莱特公司实施, 调整方式仍为向莱特公司增资。</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2012 年 12 月竣工验收。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件七《2014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 2014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76 号”《关于核准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168.00 万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89,834,875.16 元，扣除募集资金发生的各项费用 79,066,427.5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110,768,447.6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存入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第 0154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4 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2,374,532,909.67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1,251,002,909.67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23,53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6,208,848.28 元，手续费支出 2,810.03 元。

2015 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1,282,344,852.90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882,344,852.90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91,000,000.00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1,132,53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3,720,157.23 元，手续费支出 8,384.65 元。

2016 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639,943,400.08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289,943,400.08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391,00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2,371,334.64 元，手续费支出 7,492.98 元。

本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381,700,900.62 元，其中项目使用投入 181,700,900.62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元，归还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350,000,000.0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2,001,346.27 元，手续费支出 5,331.41 元。

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共为 320,054,051.7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渭滨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子公司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子公司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账号	金额
1	民生银行北京正义路支行	691282425	2,931,429.15
2	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西安渭滨支行	611301120018010016659	96,841,262.76
3	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支行	0200296729000136803	2,145,392.22
4	工商银行平坝县支行	2404037129200007497	115,870,090.44
5	中国银行株洲市董家墩支行	585964010992	45,825,975.79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	21001390008059055555	56,439,901.34
合 计			320,054,051.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在募投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子公司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对“三代中等推力航空发动机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预先投入。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款共计376,517,229.22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瑞华专审计[2014]第01540219号《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2014年8月14日召开的航空动力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预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376,517,229.22元。航空动力独立董事同意航空动力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已完成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置换。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本年度共一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经本公司2017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将20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

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共一次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经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将 35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截至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已将 35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无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三代中等推力航空发动机生产线建设项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三代中等推力航空发动机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建设内容的议案》，项目实施周期由原 36 个月调整为 48 个月，至 2017 年 12 月完成项目建设。项目前期置换 37,651.72 万元已完成。建设项目已签订合同 98,786 万元；项目实施的 216 号热表处理厂房、313 号试车台、521 变电站进度款已支付到合同的 85%，剩余款项待结算审计确定后支付；项目所新增的工艺设备 239 台/套，现全部完成采购，已投入安装 217 台/套。其中 1 台卧式车床，1 套化学热处理生产线的井式渗碳炉、可控气氛多用炉到厂后安装调试不合格，正在协商退货，存在重新采购的问题；已采购的 2 台数控缓进磨床为德国制造，尚待取得德国巴伐组织批复出口许可证。因以上因素影响，项目需延期。

2. 涡轴航空发动机修理能力建设项目：该项目预计于 2018 年 6 月进行竣工验收。

3. 航空发动机修理能力建设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建设内容调整，项目建设周期由 36 个月调整为 78 个月，自 2014 年 1 月起开始实施，2020 年 6 月底之前完成项目建设。

4. 精锻叶片生产能力建设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建设内容调整，项目建设周期由 24 个月调整为 57 个月，自 2014 年 1 月起开始实施，2018 年 9 月底之前完成项目建设。

5. 航空发动机关键技术攻关项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发动机关键技术攻关项目调整建设内容的议案》，该项目实施周期由原 36 个月调整至 42 个月，至 2017 年 12 月完成项目建设。但由于项目中机匣变形控制、压气机叶片精密制造、涡轮叶片精铸以及关键特种工艺攻关课题研究工艺试验复杂，技术难度大，同时，需要采购的 144 台/套专用仪器设备、专用软件及工艺设备的周期较长等原因，项目需延期。

6. 工程与管理数据中心项目：项目建设过程中，工艺设备采购时间较长。已签订合同金额 5,246 万元，已支付 19%合同进度款，剩余合同 2018 年签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需说明的问题。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航发动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的配套资金于 2017 年度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万元

金额单位: 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311,076.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70.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0,499.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三代中等推力航空发动机生产线建设项目 (黎阳)	否	96,123.84	96,123.84	96,123.84	6,323.27	78,379.28	-17,744.56	81.54%	2017年12月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否	
涡轴航空发动机修理能力建设项目 (南方)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3,014.50	12,060.25	60.25	100.50%	2017年12月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否	
航空发动机修理能力建设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5,727.19	2,458.82	5,727.19	0	100.00%	2020年6月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否	
精锻叶片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13.05	7,956.62	-43.38	99.46%	2018年9月	在建设期内,未	在建设期内,未	否	

										有效益	有效益	
工程与管理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8,100.00	899.72	903.72	-7,196.28	11.16%	2018年12月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否
航空发动机关键技术攻关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5,460.73	10,519.15	-9,480.85	52.60%	2017年12月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在建设期内,未有效益	否
置换贷款(黎明)		125,985.00	125,985.00	125,985.00		125,985.00	-	100.00%				
置换贷款(南方)		18,968.00	18,968.00	18,968.00		18,968.00	-	100.00%				
合计	-	311,076.84	311,076.84	294,904.03	18,170.09	260,499.21	-34,404.8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代中等推力航空发动机生产线建设项目先期投入 37,651.72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 37,651.7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2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项目资金余额应为 50,577.64 万元,扣除利息收入、手续费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的影响,募集资金账户尚余额 32,005.41 万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79 号”《关于核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1,125,700 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629,999,886.00 元，扣除募集资金发生的各项费用 26,371,125.7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603,628,760.3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存入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第 0154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17 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 年度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9,603,628,760.30 元，其中向三家子公司增资 7,000,000,000.00 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108,700,000.00 元，用于置换前期自有资金归还的银行贷款 891,30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603,628,760.30 元。本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9,482,689.57 元，手续费支出 2,192.20 元。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将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全部转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 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分别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上两方保荐机构统称“保荐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渭滨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子公司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北顺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董家墩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子公司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账号	金额
1	交通银行西安渭滨支行	611301120018010005466	0.00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顺城支行	241082442910001	0.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董家墩支行	1903020629200018358	0.00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营业部	128904027510201	0.00
合计			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60,362.8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金融机构借款）的实际到期日，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先行偿还。截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偿还）上述募集资金项目（金融机构借款）款项（不包括西安西航集团莱特航空制造技术有限公司）计人民币 524,609.00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

[2017]第 01540033 号《关于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2017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归还金融机构借款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子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偿还的金融机构借款 524,609.00 万元，置换出的资金，公司将继续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置换事项进行审查并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置换。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无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募集资金使用原计划以向莱特公司增资的方式归还 10,870 万元的金融机构借款。公司在全面考虑了莱特公司的资本结构、拟偿还的金融机构借款的性质以及目前公司本部有息负债的情况后，拟将原计划用于向莱特公司增资以偿还其金融机构借款的 10,87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为由公司本部偿还其金融机构借款，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和 11 月 7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调整实施内容的议案》，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四)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航发动力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航发动力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无异议。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0,362.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0,362.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87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0,362.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归还贷款 (莱特)	归还贷款 (本部)	10,870.00	10,870.00	10,870.00	10,870.00	10,870.00		100.00			是	否
置换贷款 (本部)		89,130.00	89,130.00	89,130.00	89,130.00	89,130.00		100.0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本部)		160,362.88	160,362.88	160,362.88	160,362.88	160,362.88		100.00			是	否
归还贷款 (黎明)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是	否
置换贷款 (黎明)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100.0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黎明)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00.00			是	否

归还贷款（南方）		3,521.00	3,521.00	3,521.00	3,521.00	3,521.00		100.00			是	否
置换贷款（南方）		66,479.00	66,479.00	66,479.00	66,479.00	66,479.00		100.0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南方）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是	否
归还贷款（黎阳）		71,000.00	71,000.00	71,000.00	71,000.00	71,000.00		100.00			是	否
置换贷款（黎阳）		279,000.00	279,000.00	279,000.00	279,000.00	279,000.00		100.0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黎阳）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是	否
合计		960,362.88	960,362.88	960,362.88	960,362.88	960,362.8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前期以自有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524,609.00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 524,609.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948.05 万元，为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净额，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转入至一般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归还贷款（本部）	归还贷款（莱特）	10,870.00	10,870.00	10,870.00	10,870.00	100.00			是	否
合计		10,870.00	10,870.00	10,870.00	10,870.00	100.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p>1、变更原因：公司从实际情况出发，全面考虑了莱特公司的资本结构、拟偿还的金融机构借款的性质以及目前公司本部有息负债的情况，拟将原计划用于向莱特公司增资以偿还其金融机构借款的 10,87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为由公司本部偿还其金融机构借款，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p> <p>2、决策程序：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和 11 月 7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调整实施内容的议案》，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p> <p>3、信息披露情况：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告股东大会决议。</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特别提示：本报告中所涉及的预算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预算编制基础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核算方法

执行 2006 年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
以及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和其他相关规定。

（二）预算编制方法：采用零基预算法和增量预算法。

依据目前在手的订单、合同及对市场预测编制销售预算，依据实际生产能力
及均衡生产原则编制生产预算；依据 2017 年度实际支出情况及 2018 年度业务量
的增减变化编制成本费用预算；依据公司用工制度及薪酬体系编制职工薪酬预
算；依据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编制固定资产预算。

（三）预算报表的合并范围

公司本部、黎明公司、南方公司、黎阳动力和中航精铸。

二、2018 年预算情况

（一）销售预算

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302,790 万元，较上年 2,255,500 万元增加 47,290 万
元，增幅 2.10%。

单位：万元

项 目	营业收入		
	上年数	本年数	增减幅度 (%)
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	1,894,932	1,960,755	3.47
外贸出口	250,593	240,335	-4.09
非航空产品及其他	83,476	69,841	-16.33
小 计	2,229,001	2,270,931	1.88
其他业务	26,499	31,859	20.23
合 计	2,255,500	2,302,790	2.10

1. 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

预计实现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收入 1,960,755 万元，较上年 1,894,932

万元增加 65,823 万元，增幅 3.47%，主要是科研收入同比增加。

2. 外贸出口

预计实现外贸出口收入 240,335 万元，较上年 250,593 万元减少 10,258 万元，减幅 4.09%，主要是黎明公司燃机备件订单减少。

3. 非航空产品及其他

预计实现非航空产品及其他收入 69,841 万元，较上年 83,476 万元减少 13,635 万元，减幅 16.33%，主要是黎明公司子公司动力物流业务减少、南方公司工具工装非标设备销售减少。

(二) 利润预算

预计实现利润总额 135,104 万元，较上年 120,440 万元增加 14,664 万元，增幅 12.18%。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数	本年预算数	增减幅度 (%)
一、营业收入	2,255,500	2,302,790	2.1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229,001	2,270,931	1.88
其他业务收入	26,499	31,859	20.23
二、营业总成本	2,180,500	2,189,680	0.42
营业成本	1,827,556	1,862,058	1.8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807,144	1,836,859	1.64
其他业务成本	20,412	25,199	23.45
税金及附加	8,258	8,117	-1.71
销售费用	25,351	21,748	-14.21
管理费用	231,582	227,038	-1.96
财务费用	73,716	65,653	-10.94
资产减值损失	14,037	5,066	-63.91
投资收益	32,754	12,789	-60.95
资产处置收益	-1,780	-2,152	-20.90
其他收益	13,044	6,024	-53.82
三、营业利润	119,018	129,771	9.03
营业外收入	4,835	5,544	14.66
营业外支出	3,413	211	-93.82
四、利润总额	120,440	135,104	12.18
减：所得税费用	26,906	28,390	5.52
五、净利润	93,534	106,714	14.09
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999	103,024	7.32

1. 期间费用

预计发生期间费用 314,439 万元，较上年 330,649 万元减少 16,210 万元，减幅 4.90%。

预计发生销售费用 21,748 万元，较上年 25,351 万元减少 3,603 万元，减幅 14.21%，主要是各单位销售服务费减少。

预计发生管理费用 227,038 万元，较上年 231,582 万元减少 4,544 万元，减幅 1.96%，主要是黎阳动力技术开发费减少。

预计发生财务费用 65,653 万元，较上年 73,716 万元减少 8,063 万元，减幅 10.94%，其中利息支出 70,453 万元，较上年 83,252 万元减少 12,799 万元，减幅 15.37%，主要是公司压降带息负债规模，利息支出减少。

2. 非经营性利润

(1) 非营业利润（营业外净收益）

预计实现非营业利润 5,333 万元，较上年 1,422 万元增加 3,911 万元，增幅 275.04%，主要是 2017 年黎阳动力发生锅炉报废损失和搬迁费用 3,725 万元，本年无此因素。

(2) 投资收益

预计实现投资收益 12,789 万元，较上年 32,754 万元减少 19,965 万元，减幅 60.95%，主要是 2017 年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大于 2018 年预计出售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

3.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预计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03,024 万元，较上年 95,999 万元增加 7,025 万元，增幅 7.32%。

(三) 资产负债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幅度 (%)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幅度 (%)
货币资金	681,246	373,808	-45.13	短期借款	631,426	282,986	-55.18
应收账款	669,134	604,944	-9.59	应付账款	579,468	664,859	14.74
预付账款	50,920	94,281	85.16	预收账款	159,761	68,377	-57.20
其他应收款	17,356	20,904	20.44	其他应付款	647,400	639,276	-1.25
流动资产合计	2,876,059	2,464,839	-14.30	流动负债合计	2,534,714	2,163,998	-14.63
固定资产净额	1,462,192	1,664,250	13.82	长期借款	142,034	166,763	17.41
在建工程	297,221	348,882	17.38	专项应付款	-657,560	-621,477	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449	80,663	-20.49	负债合计	2,183,681	1,852,915	-15.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2,464	2,516,271	9.76	所有者权益	2,984,842	3,128,195	4.80
资产总计	5,168,523	4,981,110	-3.6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5,168,523	4,981,110	-3.63

2018年期末预计资产总额4,981,110万元,较期初5,168,523减少187,413万元,减幅3.63%;负债总额1,852,915万元,较期初2,183,681万元减少330,766万元,减幅15.15%;所有者权益3,128,195万元,较期初2,984,842万元增加143,353万元,增幅4.80%。

1. 预计期末货币资金373,808万元,较期初681,246万元减少307,438万元,减幅45.13%,主要是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 预计期末预付账款94,281万元,较期初50,920万元增加43,361万元,增幅85.16%,主要是购进原材料预付货款增加。

3. 预计期末短期借款282,986万元,较期初631,426万元减少348,440万元,减幅55.18%,主要是预计年末资金集中回收归还短期借款。

4. 预计期末预收账款68,377万元,较期初159,761万元减少91,384万元,减幅57.20%,主要是上年度预收账款本年度确认收入。

5. 预计期末长期借款166,763万元,较期初142,034万元增加24,729万元,增幅17.41%,主要是基建类项目增加长期借款。

(四) 现金流量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预算数	增减率(%)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351,816	2,299,990	-2.20
其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3	199,379	227,212	1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551,195	2,527,202	-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686,756	1,666,992	-1.17
其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6	767,180	608,527	-2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	2,453,936	2,275,519	-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	97,259	251,683	158.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9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	4,947	200	-95.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	723	165	-77.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	14,568	-	-100.00
其他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3	9,110	33,202	264.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	29,348	33,567	1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	198,646	270,438	36.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	-	3,120	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1,305	-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	199,951	273,558	3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170,603	-239,991	-40.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960,363	-	-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	2,308,306	1,793,457	-22.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85,247	173,135	103.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3,353,916	1,966,592	-41.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3,083,196	2,133,679	-30.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13,090	95,338	-15.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9,646	136	-98.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3,205,932	2,229,153	-3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47,984	-262,561	-277.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2,549	-486	80.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72,091	-251,354	-44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568,927	641,018	12.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641,018	389,664	-39.21

1. 经营性现金流量增减变动情况

预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683 万元，较上年 97,259 万元增加 154,424 万元，增幅 158.78%，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减变动情况

预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9,991 万元，较上年-170,603 万元减少 69,388 万元，减幅 40.67%，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减变动情况

预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2,561 万元，较上年 147,984 万元减少 410,545 万元，减幅 277.43%，主要是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五) 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指标名称	2017 年指标值	2018 年指标值	增减变动
------	-----------	-----------	------

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0.0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6	11.92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3.95	-1.29
流动比率（次）	1.13	1.52	0.39
速动比率（次）	0.62	0.78	0.16
营业收入利润率（%）	5.28	5.42	0.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5	3.61	0.16
存货周转率（次）	1.45	1.48	0.03

注：2017年每股收益采用加权平均股数计算。